

证券代码：874414

证券简称：上舜科技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苏州上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苏州上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线上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线上会议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00。

2、其他投票方式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414	上舜科技	2025 年 5 月 1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将聘请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张家港市塘桥镇富民中路 199 号节能环保创新园 B 区 25 幢 102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就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向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就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向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从业务和财务的角度总结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各项经济指标。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0）。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依据战略发展规划，结合行业和市场趋势，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从业务和财务的角度规划公司 2025 年各项经济指标规模，保障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与浙江亿太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因经营业务发展之原因，预计将与关联方浙江亿太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交易，因此，公司对与浙江亿太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估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与浙江亿太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该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济南众成利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与上舜（上海）实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因经营业务发展之原因，预计将与关联方上舜（上海）实业有限公司发生交易，因此，公司对与上舜（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估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与上舜（上海）实业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八）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九）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拟确认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许理浩、苏州雅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张家港雅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十）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拟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行业现状、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维护全体长远利益，因此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23日上午8：30-9：00

（三）登记地点：张家港市塘桥镇富民中路199号节能环保创新园B区25幢102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赵珈立 地址：张家港市塘桥镇富民中路199号节能环保创新园B区25幢102 邮政编码：215611 联系电话：0512-56319975 传真：0512-5631997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上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上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